

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8月9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为充分发挥闲置自有资金的作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一年之内的低风险固定收益类或承诺保本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公司提请董事会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实施相关事项。本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理财事项概况

1、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项目投资等资金需求，并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的低风险的理财产品。

2、投资品种

投资品种为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一年之内的低风险固定收益类或承诺保本的理财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中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

3、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一年之内的低风险固定收益类或承诺保本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

用。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4、决策程序

此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5、资金来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作为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尽管拟购买的理财产品类型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和金融市场的变化，结合公司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审慎操作，以最大限度避免系统性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及时跟踪、分析各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2)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门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审计部门对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定期监督，对进展情况、盈亏情况、风险控制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情况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经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固定收益类或承诺保本的国债、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等），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但任意时点购买理财产品的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相关公告于 2016 年 8 月 26

日刊登在《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具体理财产品明细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6年年度报告》。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在确保日常资金正常周转的前提下，以闲置自有资金适度进行投资理财，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

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通过对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资金管理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监事会意见

2017年8月9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固定收益类或承诺保本的理财产品。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能够提高其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我们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固定收益类或承诺保本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风险可控，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9日